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A TAI ENTERPRIS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839)

### **盈利警告**

### **二零二六年三個月初步業績之預估盈利**

本公告由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和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初步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二六年三個月」）錄得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為550萬美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二五年三個月」）則錄得770萬美元。溢利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金霉素產品利潤貢獻下降所致。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乃以現時本公司可得之資料為依據，本公司仍在準備二零二六年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本公司預期約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中旬公佈本集團之二零二六年三個月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

馬德壽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謝吉人先生（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李紹慶先生、謝杰人先生、馬德壽先生（各人均為執行董事）、Kobboon Srichai女士、池添洋一先生（各人均為非執行董事）、Surasak Rounroengrom先生、鄭毓和先生、高明東先生及章曼琪女士（各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